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會德豐

始創於一八五七年

會德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

委任董事

會德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謹宣布，李偉中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由二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李先生現為本集團的僱員，因此彼並非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 (CPA (HKICPA))，現年 59 歲，於二〇一二年加入本集團。李先生在不同業務範疇和公司擁有逾三十年的財務管理經驗。他目前為會德豐地產新加坡有限公司的董事（早前於新加坡上市至二〇一八年十月為止，現為本公司全資擁有的公司）。他亦為隆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隆豐國際」）的董事兼集團財務總監，以及會德豐地產（香港）有限公司（「會德豐地產香港」）的董事，而隆豐國際及會德豐地產香港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李先生同時亦為本公司之財務委員會成員及會德豐地產香港之管理委員會成員。他負責本公司的財務、銀行、人力資源、投資者關係、企業傳播和信息技術之運作。

李先生於二〇〇四年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管理學院與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合辦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他目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

除上文披露外，李先生在目前以及在過去三年內概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他亦沒有就本公司的任何證券擁有任何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證券權益）。李先生將收取本公司不時由本公司股東通過而釐定的董事袍金，該項袍金率目前為每年港幣 250,000 元，此袍金率與本公司向主席以外的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

行董事)所支付的水平相同。根據本集團目前與李先生之間的服務合約，李先生二〇二〇年將收取港幣三百二十八萬元的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各項津貼)及將獲得一項酌情性質的周年表現花紅，有關花紅的金額乃由本集團單方面釐定。支付予李先生的薪津金額乃經本公司參考香港的僱主一般給予一名才幹及工作職責相若的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待遇範圍而釐定。據本公司董事所知，就李先生的委任而言，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條文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而李先生亦從來沒有涉及任何根據該等《上市規則》條文而須予披露的事宜，亦沒有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任何其他事項。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李先生將一直出任本公司董事職位，直至彼在本公司大約於二〇二〇年五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卸任董事職位為止。

在作出上述董事委任後，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將包括吳宗權先生、吳天海先生、梁志堅先生、徐耀祥先生、黃光耀先生、李偉中先生和鄭陶美蓉女士，以及七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德熙先生、梁國偉先生、史亞倫先生、鄧日燊先生、丁午壽先生、謝秀玲女士和余灼強博士。

會德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永生
代行

香港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